

证券代码：838860

证券简称：阳光眼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重庆爱瑞阳光眼科医疗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公司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重庆银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3 年，担保公司为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马号和尚雅丽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贤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股东重庆目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另外，同意由公司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同意达州医院提供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同意万州医院法定代表人李马号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马号和尚雅丽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市贤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万州区沙龙路三段兴茂御景江城

注册地址：重庆市万州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马号

注册资本：2160 万元

主营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健康咨询（不含诊疗活动）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目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重庆市万州区（江南新区）南滨大道一支路2号6号楼

注册地址：重庆市万州区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李马号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3. 自然人

姓名：李马号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渝油村6号附1号4-1

4. 自然人

姓名：尚雅丽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渝油村6号附1号4-1

5. 关联关系

贤雅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9.8180%，系公司控股股东；重庆目乐持有公司股份 20.2593%，执行事务合伙人是李马号；李马号系公司的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 12.4545%；尚雅丽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9.1333%。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系无偿为公司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挂牌公司或其他股东的行为。

（二）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不适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重庆银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3 年，担保公司为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马号和尚雅丽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贤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股东重庆目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另外，同意由公司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同意达州医院提供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同意万州医院法定代表人李马号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马号和尚雅丽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弥补公司的资金需要而作出的担保，有利于维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28

重庆爱瑞阳光眼科医疗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